建邺区举办“12.4”宪法日广场宣传法治文艺展演活动

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。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，加强法治文化建设，增强广大群众的法治观念和尊崇宪法、学习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的自觉性，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11月26日，由建邺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、建邺区司法局、建邺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沙洲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主办、建邺区委社会工作部指导的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法治文艺展演活动在中城社区好邻居生活广场拉开帷幕。

活动在天平文化艺术团乐队的器乐合奏的《万疆》《茉莉花》悠扬的音乐声中拉开序幕。中国朗诵指导师、表演艺术家、央视特邀嘉宾、法治志愿者何长明现场朗诵《宪法在我心中》，中国民族男高音协会会员、江苏省青歌赛优秀奖获得者、抒情男高音、法治志愿者童建军独唱《大路长天》，全国声乐大赛金奖获得者、女高音歌唱家、法治志愿者陈云独唱《祖国之恋》，此外情景模特秀《祖国盛开法治花》、快板《学宪法遵宪法 人人懂法又守法》《防诈骗》以及舞蹈《我爱你中国》等精彩节目一一亮相。伍大姐普法工作室（天平文化艺术团）用丰富的法治文艺节目，通过群众语言、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普及法律知识，让现场观众近距离接触法律、了解法律，在文艺表演中接受了法律知识的熏陶。